2020年度专项（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永兴镇新冠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相关工作保障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主管单位：盐边县永兴镇人民政府。

职能：牵头实施项目，编制实施方案，对该资金加强管理，确保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1.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盐边县卫生健康局《关于解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相关工作保障经费的请示》（盐边卫〔2020〕3号）文件，经研究同意，现从县财政局2020年总预备费中下达此项资金，专项用于盐边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工作防控相关工作保障经费。

1.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该资金由县财政局下达预算到盐边县永兴镇人民政府进行核算。

资金支付具体项目条件是：与本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工作防控发生的相关费用，如购买防疫物资、宣传费等费用。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科学合理安排资金预算支出，确保资金落到实处，监督使用报账范围，重点考虑群众生命安全、购买防疫所需物资及疫情防控宣传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工作防控相关工作保障经费。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采购疫情防控相关物资，疫情防控宣传，阻断疫情传播风险，保护辖区内群众生命安全。

3. 该资金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由财务人员草拟自评报告，报领导审阅后再报送。我单位自评分数100分。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资金为县财政局2020年中途追加下达县级预算，按照正常程序报账，预算大平台申报计划，再由县财政局审核计划，最后支付。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0年预算下达2万元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工作防控相关工作保障经费。

**2. 资金到位。**该资金2020年当年全部到位，当年全部使用完毕。

**3. 资金使用。**该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我单位及时报账，按财政局要求专款专用，已全部报账使用。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资金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进行使用，保证专款专用，资金支付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审核、支付和核算，所有支出均以转账方式进行，在具体支付时，具备发票、领用明细、具体使用清单等相关材料，手续完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由我单位牵头，各村、社区协助开展工作。根据项目申报和经费下达情况进行方案编制。

**（二）项目管理情况。**

此项目资金为新冠疫情相关资金，服务全镇群众，县财政局下达预算资金，相关经办人员结合实际发生费用提供相关报账原始凭据报账，我单位进行审核，向财政局统一预算管理平台申报计划，进行支付、核算。

**（三）项目监管情况。**

按照财政要求专款专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已于2020年全部使用、报账及核算。主要用于购买防疫物资、宣传费等费用。

**（二）项目效益情况。**

根据财政下达的预算资金额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不超支；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反应及时，保障基本民生；有效控制新冠疫情传播渠道，减少减免疫情发生；持续保持我镇疫情防控常态化，大力宣传疫情防控知识，提高群众疫情防控意识水平；辖区内群众满意度较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按照财政要求专款专用，管理符合相关制度，运行项目实施达到预期社会效益，受益群众满意度较好，及时报账，不挪作他用，良好的做到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二）存在的问题。**

无问题。

**（三）相关建议。**

无建议。

2020年度专项（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永兴镇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主管单位：盐边县永兴镇人民政府。

职能：牵头实施项目，编制实施方案，对该资金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1.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盐边县卫生健康局《关于预拨应对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经费的请示》（盐边卫〔2020〕11号）文件，经研究同意，现从县财政局2020年总预备费中下达此项资金，专项用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经费。

1.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该资金由县财政局下达预算到盐边县永兴镇人民政府进行核算。

资金支付具体项目条件是：与本次应对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发生的相关费用，如购买防疫物资、搭建卡点，封闭搭建等费用。

1. 资金分配的原则级考虑因素。

科学合理安排资金预算支出，实现资金落到实处，监督使用报账范围，重点考虑群众生命安全、购买防疫所需物资及疫情防控宣传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应对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采购疫情防控相关物资，疫情防控宣传，搭建及拆除卡点等，阻断疫情传播风险，保护辖区内群众生命安全。

3. 该资金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由财务人员草拟自评报告，报领导审阅后在报送。我单位自评分数100分。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资金为县财政局2020年中途追加下达县级预算，按照正常程序报账，预算大平台申报计划，再由县财政局审核计划，最后支付。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0年预算下达4.9872万元应对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经费。

**2. 资金到位。**该资金2020年当年全部到位，当年全部使用完毕。

**3. 资金使用。**该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我单位及时报账，按财政局要求专款专用，已全部报账使用。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资金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进行使用，保证专款专用，资金支付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审核、支付和核算，所有支出均以转账方式进行，在具体支付时，具备发票、领用明细、具体使用清单等相关材料，手续完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由我单位牵头，各村、社区协助开展工作。根据项目申报和经费下达情况进行方案编制。

**（二）项目管理情况。**

此项目资金为新冠疫情相关资金，服务全镇辖区群众，县财政局下达预算资金，相关经办人员结合实际发生费用提供相关报账原始凭据报账，我单位进行审核，向财政局统一预算管理平台申报计划，进行支付、核算。

**（三）项目监管情况。**

按照财政要求专款专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已于2020年全部使用、报账及核算。主要用于购买防疫物资、搭建卡点，封闭搭建等费用。

**（二）项目效益情况。**

根据财政下达的预算资金额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不超支；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反应及时，保障基本民生；有效控制新冠疫情传播渠道，减少减免疫情发生；持续保持我镇疫情防控常态化，大力宣传疫情防控知识，提高群众疫情防控意识水平；辖区内群众满意度较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按照财政要求专款专用，管理符合相关制度，运行项目实施达到预期社会效益，受益群众满意度较好，及时报账，不挪作他用，良好的做到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二）存在的问题。**

无问题。

**（三）相关建议。**

无建议。

2020年度专项（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盐边县2020年抗疫特别国债资金-疫情防控一线村（社区）工作者补助）**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主管单位：盐边县永兴镇人民政府。

职能：牵头实施项目，编制实施方案，对该资金加强资金管理，严格按照《四川省抗疫特别国债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依法合规管好用好资金，严禁挤占、截留和挪用。及时建立项目安排和资金使用明细台账，充分反映资金分配、拨付和使用情况。加快资金拨付使用进度，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盐边县民政局关于解决盐边县疫情防控一线村（社区）工作者补助相关事宜的请示》（盐边民政〔2020〕261号）文件，经预审会研究同意，现从抗疫特别国债-抗疫相关支出中下达你单位疫情防控一线村（社区）工作者补助。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该资金由县财政局下达预算到盐边县永兴镇人民政府进行核算。

资金支付具体项目条件是：疫情防控一线村（社区）工作者补助的费用。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科学合理安排资金预算支出，实现资金落到实处，监督使用报账范围。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疫情防控一线村（社区）工作者补助。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疫情防控一线村（社区）工作者补助，阻断疫情传播风险，保护辖区内群众生命安全。

3. 该资金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由财务人员草拟自评报告，报领导审阅后报送。我单位自评分数100分。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资金为县财政局2020年中途追加下达县级预算，按照正常程序报账，预算大平台申报计划，再由县财政局审核计划，最后支付。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0年预算下达19.686万元疫情防控一线村（社区）工作者补助的费用。

**2. 资金到位。**该资金2020年当年全部到位，当年全部使用完毕。

**3. 资金使用。**该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我单位及时报账，按财政局要求专款专用，已全部报账使用。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资金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进行使用，保证专款专用，资金支付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审核、支付和核算，所有支出均以转账方式进行，在具体支付时，具备发票、领用明细、具体使用清单等相关材料，手续完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由我单位牵头，各村、社区协助开展工作。根据项目申报和经费下达情况进行方案编制。

**（二）项目管理情况。**

此项目资金为新冠疫情相关资金，服务全镇辖区群众，县财政局下达预算资金，相关经办人员结合实际发生费用提供相关报账原始凭据报账，我单位进行审核，向财政局统一预算管理平台申报计划，进行支付、核算。

**（三）项目监管情况。**

按照财政要求专款专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已于2020年全部使用、报账及核算。主要用于疫情防控一线村（社区）工作者补助的费用。

**（二）项目效益情况。**

根据财政下达的预算资金额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不超支；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反应及时，保障基本民生；有效控制新冠疫情传播渠道，减少减免疫情发生；持续保持我镇疫情防控常态化，大力宣传疫情防控知识，提高群众疫情防控意识水平；辖区内群众满意度较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按照财政要求专款专用，管理符合相关制度，运行项目实施达到预期社会效益，受益群众满意度较好，及时报账，不挪作他用，良好的做到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二）存在的问题。**

无问题。

**（三）相关建议。**

无建议。

2020年度专项（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永兴镇2020年村社干部报酬）**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主管单位：盐边县永兴镇人民政府。

职能：牵头实施项目，编制实施方案，对该资金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1.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 财政部关于加强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中组发〔2016〕22号）《攀枝花市委 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提升城乡社区建设水平的意见》（攀委发〔2015〕10号）《中共盐边县委盐边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城乡社区建设工作的意见》（盐边委发〔2015〕6号）《盐边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村（社区）干部基本报酬及党员教育培训经费的通知》（盐边府函〔2016〕79号）等文件精神，加大对城乡社区建设经费的保障力度。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相关规定，为提高预算编制完整性，按照盐边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盐边县乡镇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实施方案》（盐边府办函〔2018〕58号）等文件要求提前下达各乡（镇）2020年乡镇财政专项转移支付补助资金。

1.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该资金由县财政局下达预算到盐边县永兴镇人民政府进行核算。

资金支付具体项目条件是：2020年全镇9个村313名村社干部报酬及绩效。

1.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科学合理安排资金预算支出，实现资金落到实处，监督使用报账范围。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2020年全镇9个村313名村社干部报酬及绩效。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保障2020年全镇9个村313名村社干部报酬及绩效。

3. 该资金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由财务人员草拟自评报告，报领导审阅后报送。我单位自评分数100分。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资金为县财政局2020年年初下达县级预算，按照正常程序报账，预算大平台申报计划，再由县财政局审核计划，最后支付。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0年预算下达418.1195万元，2020年全镇9个村313名村社干部报酬及绩效。

**2. 资金到位。**该资金2020年当年全部到位，当年全部使用完毕。

**3. 资金使用。**该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我单位及时报账，按财政局要求专款专用，已全部报账使用。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资金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进行使用，保证专款专用，资金支付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审核、支付和核算，所有支出均以代发方式进行，在具体支付时，明细花名册等相关材料，手续完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由我单位牵头，按照县财政下达预算，民政局提供人员发放文件，按月发放及缴存。

**（二）项目管理情况。**

此项目资金为县财政局下达预算资金，镇财人员按照县民政局提供文件，结合实际情况按月发放及缴存社区人员资金，我单位进行审核，向财政局统一预算管理平台申报计划，进行支付、核算。

**（三）项目监管情况。**

按照财政要求专款专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已于2020年全部使用、报账及核算。主要用于2020年全镇9个村313名村社干部报酬及绩效。

**（二）项目效益情况。**

根据财政下达的预算资金额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不超支；稳定社区工作人员工作情绪，增加社区人员对辖区内社区服务积极性，及时解决城市社区内各项社会服务问题，稳定群众之间的和谐氛围。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按照财政要求专款专用，管理符合相关制度，运行项目实施达到预期社会效益，受益群众满意度较好，及时报账，不挪作他用，良好的做到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二）存在的问题。**

无问题。

**（三）相关建议。**

无建议。

2020年度专项（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永兴镇2020年五保户救济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主管单位：盐边县永兴镇人民政府。

职能：保障全镇87名五保户生活补助等。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民政局《关于2020年7所敬老院经费的函》等文件要求提前下达各乡（镇）2020年乡镇财政专项转移支付补助资金。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该资金由县财政局下达预算到盐边县永兴镇人民政府进行核算。

资金支付具体项目条件是：2020年全镇87名五保户救济费。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科学合理安排资金预算支出，实现资金落到实处，监督使用报账范围。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2020年全镇87名五保户救济费。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保障2020年全镇87名五保户救济费。

3.该资金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由财务人员草拟自评报告，报领导审阅后报送。我单位自评分数100分。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资金为县财政局2020年年初下达县级预算，按照正常程序报账，预算大平台申报计划，再由县财政局审核计划，最后支付。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2020年预算下达71.699569万元，2020年全镇87名五保户救济费。

**2.资金到位。**该资金2020年当年全部到位，当年全部使用完毕。

**3.资金使用。**该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我单位及时报账，按财政局要求专款专用，已全部报账使用。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资金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进行使用，保证专款专用，资金支付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审核、支付和核算，所有支出均以代发方式进行，在具体支付时，具备发票、明细花名册等相关材料，手续完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由我单位牵头，按照县财政下达预算，民政局提供人员发放文件，按月发放及缴存。

**（二）项目管理情况。**

此项目资金为县财政局下达预算资金，乡财人员按照县民政局提供文件，结合实际情况按月发放及缴存社区人员资金，我单位进行审核，向财政局统一预算管理平台申报计划，进行支付、核算。

**（三）项目监管情况。**

按照财政要求专款专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已于2020年全部使用、报账及核算。主要用于2020年全镇87名五保户救济费。

**（二）项目效益情况。**

根据财政下达的预算资金额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不超支；保障敬老院五保户人员的日常生活开支。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按照财政要求专款专用，管理符合相关制度，运行项目实施达到预期社会效益，受益群众满意度较好，及时报账，不挪作他用，良好的做到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二）存在的问题。**

无问题。

**（三）相关建议。**

无建议。